

证券代码：872440

证券简称：晶石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 2025 年度将根据市场情况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货币基金产品、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拟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2025 年度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。

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1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；

2、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；

3、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组织实施，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持续跟踪理财产品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4、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管理，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；

5、公司监事会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坚持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本增值的原则，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货币基金产品、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；

2、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货币基金产品、理财产品投资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充分保障股东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